

证券代码：832537

证券简称：洁华控股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## 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钱怡松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  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总经理代表公司管理层汇报

2021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向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交董事会审议《2022 年度财

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21 年度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授权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新增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预计新增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鉴于董事钱怡松和关联人葛二宝为夫妻关系、董事钱烨与关联人葛二宝为母子关系，故本议案审议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钱怡松、钱烨回避表决，其余五名无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8 日